

作文技術



著 厂 舊 任

— 行 發 局 書 緯 經 海 上 —



著者：任 蒼 厂
發行者：經 緯 書 局
上海：海寧路九四二弄六七號
成都：祠堂街 重慶：臨江順城街
經售人：王 元 規
實 價：
經售處：國內各大書局

民國三十六年五月滬出版

——版權所有——

作文技術目次

目次	i
一 語言和文字·····	一
二 作文的目的·····	六
三 作文究竟有沒有方法的·····	一二
四 作文的準備·····	一七
五 句的練習·····	二五
六 再論造句·····	三二
七 分段·····	三八
八 選擇題材·····	四三
九 題材的剪裁·····	五二

一〇	寫大綱·····	六六
一一	用語問題·····	七二
一二	修辭·····	七八
一三	標題·····	八八
一四	怎樣起頭·····	九二
一五	怎樣結尾·····	一〇〇
一六	層次的安排·····	一〇七
一七	文章的統一·····	一一三
一八	中心思想·····	一一八
一九	作文的第一步·····	一二四
二〇	作文的第二步·····	一三一
二一	記事文和議論文·····	一四三

二二	言論的立場·····	一六三
二三	引證·····	一七三
二四	論斷·····	一八三
二五	記事の立脚點·····	一九〇
二六	立脚點的變動·····	一九七
二七	人物的個性·····	二二三
二八	心理描寫·····	二二八
二九	景物描寫·····	二三三
三〇	其它·····	二三三——二三七

作文技術

一 語言和文字

在原始的時候，那時因爲人和人的交涉很少，所以連說話也是不大發達的，我們只要看小孩子呀呀學語的樣子，就可以想像一二：小孩子叫母親的聲音是「姆媽」，這「姆媽」就是一種原始語，中外都相同的，它的發音很簡單，前面是一個閉口音，後面是一個開口音，一開一合之間，就可以表示一種意思，但到了後來，簡單的說話和身勢語就不夠用了，勢非另行創製新的語言不可，在先只知道一個「姆媽」，後來却知道還有爸爸，哥哥，姊姊，等到再大一點起來，還知道有什麼祖父，祖母，伯父，叔父，還有什麼堂兄弟，堂姊妹，這樣一來，口腔的運用漸多，聲帶也跟着發達了；在先只知道要吃奶，其後却知道要吃別的東西了，但要求別的東西，却非知道

這東西的名稱不可，於是不得不學習這事物的名稱，要說的話却越發多了。

僅在家庭中運用的說話是有限的，不多幾句話也可以運用，這也要看小孩子，就可以知道，他在家庭中和大人周旋着，只不過可數的幾句話，已能使大人們大略知道他的意思。

但一出家庭，接觸的事物多了起來，在家中所用的話；到外面來就不夠應用，勢非又學習起來不可，有了這個要求，所要學習的說話就愈發多了。

不過在原始時代，生活簡單，人和人的交涉範圍較少，還可以用不多的言語來交換彼此的心嚮，一到了狩獵時代漁牧時代，生活漸繁，所用的語言漸嫌不夠，不得不另行產生新的言語，來應這個需要；這樣言語隨着時代的發展而發展，到了言語發展到一定的限度，文字便就應着需要而

產生。

文字比較言語便利的地方至少有下列的幾點

1. 語言是說出就算，沒有痕跡；寫成文字，却有形跡可憑。

2. 語言不便記憶，一用文字記載，便不會忘却。

3. 語言只能用於面前的人，距離較遠的人，便不能應用。（現代無線電一發明，這個困難就解決了，不過還沒有文字的便利。）文字卻可以彌補這個缺憾。

4. 語言說過，便無查考；一用文字記載，就可以留傳後世，千古不滅。

語言和文字的不同，就在於一個是用聲音的，一個是用形式的。聲音是人類的本能，除了失去本能的啞子，任何人都會說話，而且生活非說話不可的，所以一個人從小便就學會了說話，一點也不感覺到困難；可是一成了文字，便就兩樣了，聲音是本能地就會的，但文字却是人工的產物，勢

非運用智力和記憶力去學習不可，這樣一來，智力記憶力較錯的，便認文字是一種特殊的困難的工作，而且在生活簡單的人，運用文字的地方還不多，因此便就懶得去學了。

自從語言進化到文字以後，文化就愈加發達，那文字的內容，就幾乎超過它的母體——語言而獨自生長了，一發達，便要學習它的人，愈加困難了。

而且中國的文化是保守，着重師傅，沒有名師，就不會出高徒，要另闢蹊徑，或是從自修中學習來的，定是遭正統派的排斥而加以非難，使得一度燦爛過的中國文化，從春秋戰國直到清末，長長的二千年，一點也沒有進步，這真是使人嘆息不止的！

到了文字成為有用的東西，就被一般士大夫視作專利的工具，獨霸起來，使得一般農工的子弟，嚇得不敢前去請教，直到現在，中國不識字的

人還有百分之八十以上，你想可憐不可憐呢？

據許多學者的研究，中國文的難處，就是在運用形式，所以教學上便有許多困難，如果改作拼音字，就便利得多了，這話固然是有相當的理由；但中國文字被一般「神而明之」的學者把持了二千年，加上了不少的神祕性，使得本來並不困難的東西，故意弄得人頭昏腦脹，像這一類人，雖然已經死去，有的却還在作祟，都是罪在不赦的！

其實文字和語言，同爲人類對外交涉的工具，是人人應該享得這一種權利，在生活上得以充實，並沒有什麼較大的困難，和神祕在裏面的。

可是話得說回來，語言是我們從小就學習起的，所以不知不覺地不費什麼氣力就學會了；但文字可沒有這樣的便當，它的學習過程至少比學語言的時間加長些，這是什麼緣故呢？因爲語言是我們隨時隨地在學習着的，而文字除了規定的學習時間之外，竟沒有像語言的隨學隨用的。

普遍從這一點上比較起來，文字似乎比語言費力點了，其實是一樣的。

語言和文字雖是同一代表我們意嚮的東西，但因為表演的方式不同，多少有點差異的地方（如果用拼音字，雖然差異比較少得多了，但也不能說絕對沒有異樣。）尤其是我國的語言和文字，它的差異的程度，真是駭人的，我們要使減少這種差異，也只有運用拼音字的力量。

我們在運用文字的時候，能夠明白這一點，那就好得多了。

二 作文的目的

運用語言叫做「說話」，運用文字叫做「作文」，作文並不是——

藏之名山，

傳之後世。

才算是作文，普通只要動用到文字，我們通統叫它作文，不論是藝術文，應

用文，都包含在這個項目之中。

假使你要問我們爲什麼要作文？那末我且先問你一句：我們爲什麼要說話？說話和作文的動機和目的，完全是一致的，假使作文和說話分了開來，那是一般把文字當作法寶的士大夫弄出來的遮眼法，他們爲了保持自己的地位，不得不這樣地賣關子，實際，打開天窗說亮話：說話就是作文，作文也就是說話，要有怎麼巨大的分別是不會有的；即使是有的話，也不過一個是比較有組織有條理的，而說話大多是散漫零亂的。但說話也不是絕對沒有條理的，例如教師的講義，名人的演說就是一個適當的例子。

從前的人作文，當做一椿了不得的事，所謂「藏之名山，傳之後世」就是。試想這是多麼地鄭重；其實翻開他們「藏之名山」的大作，也不過是些文字的技巧，說得不好聽點，就是一點文字的皮毛「傳之後世」的。

價值，還是遠得多。他們這樣刻骨鏤心的作品，真心可以流傳於後世的，却只是千中之一，很多等不到「後世」，就會失傳的。

從上面看來，可知作文的目的，並不是一定要做一个什麼大家，流芳千古；但我們當然也不能否認有流芳千古的作品，不過他的當初的動機，並不會自己料想到會能這樣的，却可以斷言。我們作文的真正的目的，在於生活上的需要，使得我們的生活豐富起來，充實起來；例如我們要和不能見面的人談話，可以寫信；要使自己做過的事不會忘記，可以寫日記；要使交涉的事有個憑證，可以寫契據；如果你不懂文字，多麼地不便，所以不識字的人，叫做「文盲」，就是這個緣故。

我們作文，除了一般實用上的目的之外，還有最大的目的在着，就是我們對於某項事情可以發表意見，對於某項事物，可以表示贊嘆，前者稱做議論文，後者稱做抒情文。不懂文字，這兩種權利，就只得放棄了。

除此以外，還有一個更高的目的，就是我們可以運用文字，寄託高深的理想，描摹某一種故事，使之形象化，使讀者讀了之後，感受同樣的情緒。通常我們把最前一項，叫做應用文，後兩項，叫做藝術文，程度雖則有所不同，但目的還是只有一個，就是充實我們的生活，使我們的生活，更覺完備，更向上發展。

有的人把作文當做一樁遊戲的事，叫做什麼遊戲文章，也有人把作文當作別人的消遣，寫什麼「茶餘飯後可發一噱」的杜撰故事，這是玩弄文字的技巧，不能算是作文的。

我們學習作文，目的就在對付自己的生活，至於是否成爲一個文人，那是以外的事，並不在我們的學習的目的之內；如要成爲一個文人，才去讀書作文，那是錯誤的；當然文人也是從學習而來的，這世界也有不少職業文人可資左證；不過我們應該認識清楚，文人的所以成爲文人，多半

是自然的趨勢所造成的，說得明白一點，他們的作文的技術，應付自己的生活，足有餘裕，這才出而問世，做一個職業文人；可是一做了職業文人，拋棄了作文的固有的目的，寫些低級趣味的文章，換些稿費，天然是不免的，但也不能說是一做了職業文人，寫成的文章，篇篇都是沒有「目的」的。如其我們開首學習作文，就以文人自居，那是容易走入歧途的，往往作文的技術還沒有成就，便急於把篇子去換稿費，結果非但一點沒有成績，甚且連應付自己的生活也是不會夠的。我們聽得人說，一個大學生連一張便條也不會寫的也有，這句話決不會完全瞎說的事，實告訴我們，確實是有過這樣的人。就是依據我的經驗來說，我曾見過一個大學生，抄了夏丏尊先生的文藝論 A B C 在地方報上，封不勸地發表了出來，當作自己的大作，在一個小縣城裏來出風頭，我曾忠告這位大學生：與其抄別人的作品，倒不如自己創作好些，創作當然比不上抄來的作品，但日久自然會

有進步的抄襲人家的作品就是抄了一生一世也還是一個抄襲家決不會有什麼成就的。但那位大學生不聽我的忠告，反而倚仗了他叔父做教育局長的勢力，用整版的地位把我瞎罵了一頓，甚至於這樣說：『介紹這樣的文章給買不起書的人看看也是好的。我當初不覺失笑，像這樣「鷄子裏算出骨頭來」的理由，直到今天也不會忘記的。但這也可以用來說明把作文的目的看錯了，就會走入歧途的一個有力的證據。』

我們作文的目的，總括起來，不外乎下列兩點：

一、應付生活上的需要；

二、充實生活，使生活向上。

明白了這二點，作起文來，就不致於誤入歧途了。但通常往往把第一個目的放棄，這也很極大的錯誤，因為必須先能應付生活，才能充實生活，換句話說：要作藝術文，先須學會應用文，只會做藝術文，而不會做應用文，仍然

是看錯了作文的目的。（參閱拙編應用文作法）

三 作文究竟有沒有方法的

一般人以為「文無定法」，古不明訓，只要「熟讀唐詩三百首」，「不會吟詩也會吟」的了，所以咬定文章是沒有作法的，這種影響直到了現代中學生的心目中，我在作文法談話中，曾經引過一篇中學生的文章，而加以批判，那個中學生有這樣的說話：

喜馬拉雅山的高，用不着矮子來稱贊，大樹的老幹，不怕蟻蟻的搖撼，而這位夏先生的著作（按指夏可尊劉薰宇兩先生合編的文章作法）我讀了總覺有些不滿——雖然他的著作我讀得不多。尤其是這本文章底作法，不得不發表我懷疑的問題：

講到「作文」，我就先要問「什麼叫做文章」？「文章」二字，具體的來說，就是把「思想集合起來，用文字來表達的意思」，由此，文章就是人的一種